冯坪乡2021年人居环境改善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2021年，根据奉节财农[2021]234号文件，县财政拨付2021年人居环境改善项目资金总额共计80万元，同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，根据冯坪乡实际情况，该项目由奉节县冯坪乡人民政府申请并实施，完成本乡2021年人居环境改善项目资金兑现 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该项目2021年度县财政应拨付（第三年）补助资金80万元，我乡通过项目进度前期兑付58 万元，资金发放率72.50%。剩余未拨付资金22万元，未拨付原因：项目正在进行结算审计，待完成后一并结算。

该项目资金拨款到发放都是严格按照审批程序办理的，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的情况。该资金实行专款专用，使用情况非常好。该项目资金管理的做到了专款专用，资金开支符合规定，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合规。

1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该项目在生态环境成果巩固上发挥了重要作用。我乡在资金发放程序上公开透明，赢得了老百姓的普遍赞扬。该项目的实施无论是在经济效益还是社会效益上都达到了预期效果。

1.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产出指标完成分析

（1）数量指标

在公路沿线栽植乔木完成率100%，在原有花台中栽植花灌木及时令草花完成率，新增三接头式组合木质花箱完成率100%。

2、质量指标

项目验收合格率100%，结算审计完成率100%。

3、时效指标

项目完成及时率100%。

4、成本指标

根据奉节林发〔2021〕46号文件下达的项目资金80万元，≤80万元。

2.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经济效益

带动周围群众务工人收入120元/天。

1. 社会效益

带动周围群众务工人数18人。

1. 生态效益

能美化村庄环境，提高环境质量。

1. 可持续影响

能持续发挥生态作用，美化村庄环境，提高环境质量， 为人民生活增添福祉，是一项一举多得的战略性举措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该项目工程受益周围群众务工人数18人，让居民在家里实现劳动增收。该项目巩固了生态环境成果，大大提高了我乡农民的收入。是一项让人民群众非常满意的工程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8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下一步，尽快做好项目结算审计工作，结算拨付剩余项目资金。

奉节县冯坪乡人民政府

2022年5月12日